公司代码:600939　　公司简称:重庆建工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过的《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5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814,530,186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81,653,858.37 元(含税)。在本方案审议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如因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等原因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重庆建工	60093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窦波	吴亦非
办公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开大道1596号	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开大道1596号
电话	023-63511570	023-63511570
电子信箱	zqb@cceg.cn	zqb@cceg.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是以房屋建筑工程、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等业务为主业,集工程设计、机械制造、建筑材料生产、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等服务为一体的国有控股上市公司,主要从事的业务包括:公共与民用房屋建筑施工、机电安装工程施工、建筑装修装饰等;高等级公路及公路路基、路面、桥梁、水利、港口、隧道等的施工、建设与投资;建筑机械设备、器材、构件、钢结构、建筑材料的生产、销售、物流、工程设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

(二)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实施的工程项目经营模式主要分为施工合同模式和融资合同模式两个类别。其中,施工合同模式主要用于房屋建设、基建工程、专业工程、建筑装饰等业务;融资合同模式主要用于部分基建工程业务。

1.施工合同模式

主要的施工合同模式有工程总承包、EPC、施工总承包和专业承包等。

工程总承包:公司在拥有的工程总承包资质范围内提供承揽承建服务。工程总承包范围最广,包括资金管理、勘察、设计、施工(包括各项目、各专业)、聘请施工监理、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提交各项工程数据,最后向业主移交完工工程,直接对业主负责。

EPC模式:受业主委托,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通常在总价合同条件下,公司充分发挥在设计、采购、施工等过程中的主导作用,对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进行负责。报告期内,EPC模式是公司的重要业务增长点之一。

施工总承包:公司直接与业主或业主委托的工程总承包商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按照施工图负责整个工程所有分项工程和各个专业工程的施工任务,并保证施工进度、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满足业主及国家相关规范和标准的要求,直接对业主或业主委托的工程总承包商负责。

专业承包:是从业主或施工总承包商处分包某专业工程进行施工。公司主要在桩基工程、防水工程、安装工程、通风管道工程、弱电工程、消防工程、建筑装饰等领域实施专业承包。

2.融资合同模式

主要的融资合同模式有PPP、BOT投资模式等。

PPP模式:公司通过资本运作来承揽业务的一种形式,经过招采程序后,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或政府代表方合作,各方作为股东方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通过项目公司对PPP项目的融资、建设和运营进行全面管理并对实施机构负责。

BOT模式:公司与业主方签订特许权协议,负责项目的融资、设计、建造、经营和维护并在一定时期内对建设项目享有经营权,依据合同约定在运营期内通过收取运营费用、获得可行性缺口补助等方式等方式回收投资和取得合理回报,特许期满后项目将移交回政府。

(三)行业情况

从行业发展趋势上看,伴随着中国经济社会的转型,国内建筑业也逐步进入了转变发展模式、改变生产方式、调整产业结构,向承包一体化、集约化、绿色化、工业化、信息化方向进军的新阶段。2020年以来,为积极应对新冠疫情影响,中央从减税降费、助力复工复产等方面对建筑业给予支持,引导我国建筑业向高质量可持续发展。2021年2月,国家发改委、住建部等11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建立健全招标投标领域优化营商环境长效机制的通知》(发改法规〔2021〕240号),对进一步深化招标投标领域营商环境专项整治,为建筑业营商环境持续改善提供了制度保障。

从行业发展空间上看,国内建筑业总产值持续增长,2020年达到26.4万亿元,同比增长6.24%;建筑业增加值7.3万亿元,同比增长3.5%,增速高于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速1.2个百分点,建筑业支柱产业地位稳固。随着都市圈、城市群互联互通方面的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和住宅建设等投资机会的大量释放,新型城镇化建设及交通、能源、水利等重大工程将陆续落地实施,这为建筑业企业提供了更加广阔的发展空间。此外,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等战略部署,也为建筑业发展带来新机遇。

从所处行业地位上看,我国建筑行业集中度较低,大部分施工单位企业规模较小,布局分散,竞争激烈,而建筑央企业务遍及全球、资金实力雄厚、高端市场规模巨大,在整体上具有领先优势。本公司为重庆市属国有重点企业,也是重庆市最大的建筑工程施工企业,作为地方大型国有控股和多年深耕本地的上市公司,在承建当地重大建设项目方面具有较为明显的品牌和区域优势。长期以来,公司坚持技术立企、人才强企,加强科技创新和统筹组织,推动建筑工艺提档升级,不断提高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和对中高端产品的渗透力,坚持立足重庆,面向全国,不断拓展市场影响力。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73,546,637,815.19	71,844,640,260.56	2.37	69,009,088,092.89
营业收入	55,294,166,859.98	52,108,517,978.16	6.11	46,619,840,097.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6,705,908.34	459,131,578.06	-41.91	394,315,34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5,550,258.95	281,403,841.81	-37.62	361,486,16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496,669,503.49	8,568,420,757.29	10.83	6,933,144,68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9,106,051.48	1,257,606,657.45	100.31	150,559,434.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23	-60.87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23	-60.87	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8	6.21	减少3.13个百分点	5.7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总收入	9,077,685,426.91	15,769,300,552.56	15,268,994,677.75	15,184,209,330.49
营业收入	9,072,334,957.62	15,765,295,174.55	15,266,303,657.99	15,190,233,06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131,734.16	89,275,889.71	105,402,107.92	105,159,644.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482,448.10	90,900,035.85	103,265,699.17	11,866,972.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789,852.99	-250,473,798.53	973,262,030.97	2,508,107,672.0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8,04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7,72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844,332,774	46.53		质押	302,576,000	国有法人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544,350,000	30		无		国有法人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4,277,998	3.54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1,438,437	2.83		无		国有法人
重庆鑫根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伙)		45,044,000	2.48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重庆市江北嘴中央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9,555,691	2.18		无		国有法人
吴峰	3,268,839	4,269,139	0.24		无		境内自然人
苏巍	2,668,600	2,668,600	0.15		无		境内自然人
吴凡	2,050,097	2,050,097	0.11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1,242,537	1,242,537	0.07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重庆建工控股、重庆高速集团和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重庆市国资委。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有何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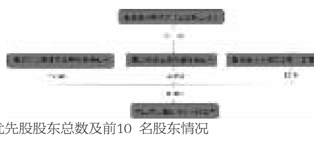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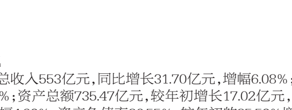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53亿元,同比增长31.70亿元,增幅6.08%;实现利润总额4.73亿元,同比减少3.14亿元,降幅39.93%;资产总额735.47亿元,较年初增长17.02亿元,增幅2.37%;净资产98.93亿元,较年初减少5.12亿元,降幅4.92%;资产负债率86.55%,较年初的85.52%增加1.03个百分点;新签合同额624.83亿元,同比减少15.18%。

@

@

@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公司已采用上述修订通知编制2020年度财务报表。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截至本报告日已发布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具体情况而做出的,对公司的影响具体请参阅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部分"之"附注五"。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公司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证券代码:600939　　证券简称:重庆建工　　公告编号:临2021-027

转债代码:110064　　转债简称:建工转债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重庆建工")于2021年4月15日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14点30分在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开大道1596号建工产业大厦4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监事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魏福生先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重庆建工2020年年度报告》及《重庆建工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总法律顾问2020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 0.45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814,530,186.00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81,653,858.37元。在本方案审议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因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重庆建工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临2021-028)。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重庆建工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临2021-029)。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重庆建工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临2021-030)。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重庆建工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2020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薪酬发放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薪酬发放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公司2020年股东大会,并将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以下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0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薪酬发放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939　　证券简称:重庆建工　　公告编号:临2021-028

转债代码:110064　　转债简称:建工转债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5元(含税)。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转增,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450,827,537.22元(币种人民币,下同)。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2020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5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814,530,18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1,653,858.37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0.62%。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等原因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考虑了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盈利水平等因素,又体现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同意该预案。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监事会发表如下意见: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综合考虑了公司未来发展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同时能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监事会同意该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根据公司未来的资金需要、经营模式及发展阶段等因素综合考虑制定,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939　　证券简称:重庆建工　　公告编号:临2021-029

转债代码:110064　　转债简称:建工转债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为公允反映重庆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和各项资产的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0年末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和分析,按资产类别进行了减值测试。经测试及会计师审计,公司2020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5,390.15万元。

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二、202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2020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合同资产信用减值损失	5,416.37
贷款损失	144.07
存货跌价损失	-170.29
合计	5,390.15

三 、202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情况

(一)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本期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2,225.96万元。

计提依据: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2,887.34万元,主要为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建造合同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计提依据: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及部分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坏账准备;余下应收款项,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三)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本期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金额265.63万元。主要为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计提依据: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项及部分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坏账准备;余下应收款项,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四)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本期计提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135.17万元。主要为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有所下降。

计提依据: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对于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五)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172.61万元。

计提依据: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合同资产的可回收性做出预期评估,根据信用风险特征采用组合计提和单项计提相结合的方式计提减值准备。

(六)贷款准备

本期计提贷款准备144.07万元。

计提依据:公司发放贷款及垫款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七)存货跌价准备

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70.29万元。

计提依据: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四、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经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审计,公司2020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5,390.15万元,减少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5,390.15万元,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06.82万元。

公司将通过加强资产管理、应收款项催讨、诉讼等措施,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力度,降低坏账率。

五、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会议召开、召集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董事、监事同意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一)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谨慎性原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意见如下:公司依据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三)公司监事会审议意见如下: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要求,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备查文件

(一)重庆建工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二)重庆建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三)重庆建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939　　证券简称:重庆建工　　公告编号:临2021-030

转债代码:110064　　转债简称:建工转债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下简称《2号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上交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现将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313号"《关于核准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16,600,000张,每张面值为100元(币种人民币,下同),募集资金总额为1,66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7,635,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642,365,000元。上述资金已于2019年12月26日全部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9年12月26日出具了"大信验字〔2019〕第 1-00175号"《验资报告》。

(二)2020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公司2020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548,322,503.63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457,713,703.63元,按募集资金用途用于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1,090,608,800.00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96,313,689.49元(含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等)。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维护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重庆建工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已于2017年10月24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一直严格按照《重庆建工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2号监管指引》《上交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

2020年1月20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北支行、保荐机构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署的该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止2020年12月31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北支行	108868615794	96,313,689.49

注:截至2020年12月31日,蒙城县人民法院等扣划公司108868615794账户诉讼纠纷等款项共计81,300.00元。获悉后公司立即进行核实,并还清上述扣划费用。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请详参阅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

截至2020年2月24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109,060.88万元,并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09,060.88 万元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以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重庆铁路口岸公共物流仓储项目	16,000.00	38,329.52	16,000.00
2	重庆保税港区空港皓月小区公租房项目(一标)	59,600.00	87,011.56	59,600.00
3	长寿经开区八颗组团移民生态工业园一期标准厂房项目工程总承包	29,700.00	14,756.69	14,756.69
4	重庆市渝北区中医院三级甲等医院主体工程施工项目	30,700.00	18,704.19	18,704.19
5	偿还银行贷款	30,000.00	-	-
合计		166,000.00	158,801.96	109,060.88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0〕第1-01005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的编号为"临2020-034"号公告。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年度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审核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审核,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号监管指引》《上交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60,0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48,322,503.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48,322,503.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重庆铁路口岸公共物流仓储项目	否	160,000,000	不适用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0	100	2020年5月投入使用	7,391,085.68 0	是	否
重庆保税港区空港皓月小区公租房项目(一标)	否	596,000,000	不适用	596,000,000	596,000,000	596,000,000	0	100	2020年6月投入使用	24,124,377.56	是	否
长寿经开区八颗组团移民生态工业园一期标准厂房项目工程总承包	否	297,000,000	不适用	297,000,000	268,051,952.40	268,051,952.40	-28,948,047.60	90.25	预计2021年5月建设完成	25,101,423.86	是	否
重庆市渝北区中医院三级甲等医院主体工程施工项目	否	307,000,000	不适用	307,000,000	224,270,551.23	224,270,551.23	-82,729,448.77	73.05	预计2021年12月建设完成	10,721,505.84	是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300,000,000	不适用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不适用	1,660,000,000	不适用	1,660,000,000	1,548,322,503.63	1,548,322,503.63	-111,677,496.3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请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96,313,689.49元。结余原因为部分募投项目根据工程进度尚未投入全部的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939　　证券简称:重庆建工　　公告编号:临2021-031

转债代码:110064　　转债简称:建工转债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16点在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开大道1596号建工产业大厦4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的监事7人,实际出席的监事7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健先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发表如下意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出公司2020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0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全体监事保证2020年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监事会同意《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监事会发表如下意见: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综合考虑了公司未来发展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同时能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发表如下意见: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要求,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监事会发表如下意见:《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进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本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监事会未发现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亦未发现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监事会同意《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2020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薪酬发放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公司代码:600939　　公司简称:重庆建工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0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否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建工第二建设有限公司、重庆建工第三建设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建工第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建工第七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建工第八建设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建工第九建设有限公司、重庆建工第十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建工渝远建筑装饰有限公司、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建工住宅建设有限公司、重庆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水利港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建工市政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重庆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建工第一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建工工业有限公司、重庆建工建材物流有限公司、重庆建工集团四川遂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重庆两江新区信和产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重庆建工集团物流有限公司、重庆建工高新建材有限公司,重庆建工建筑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等。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99.67%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99.88%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公司层面的组织架构、社会责任、企业文化、内部监督、风险评估、信息与沟通;业务流程层面的资金活动、资产管理、工程项目、人力资源、采购业务、销售业务、分包管理、担保业务、财务报告、税务管理、全面预算、信息系统、合同及法务管理、关联交易、信息披露。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销售业务风险、采购业务风险、工程项目风险、资金活动风险、资产管理等事项。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各项管理制度规定,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营业收入1%	营业收入0.5%<错报≤营业收入1%	错报≤营业收入0.5%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资产总额1%	资产总额0.5%<错报≤资产总额1%	错报≤资产总额0.5%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且重大缺陷	错报>利润总额的10%	利润总额5%<错报≤利润总额10%	错报≤利润总额的5%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舞弊行为; ②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重大差错而进行的差错更正; ③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差错,而内部控制运行过程中未发现该差错; ④公司审计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①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②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控制机制; ③对于期末财务报告编制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	①当期财务报告存在小额差错,而内部控制运行过程中未发现该差错; ②公司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存在一般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损失金额	损失≥5000万元	500万元≤损失<5000万元	损失<500万元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①公司经营活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且遭受相关主管部门处罚达公司资产总额3%以上; ②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 ③因公司重要决策失误导致公司遭受的损失达公司资产总额3%以上; ④重要岗位管理人员或核心人员流失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 ⑤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 ⑥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大缺陷但未得到整改; ⑦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受到上交所公开谴责。
重要缺陷	①公司决策程序出现一般失误,未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 ②公司违反企业内控管理制度,形成损失; ③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④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⑤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否

1.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现的财务报告一般缺陷已着手整改完善,今后将通过公司内部审计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双重监督机制,予以重点关注。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否

2.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现的非财务报告一般缺陷已着手整改完善,今后将通过公司内部审计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双重监督机制,予以重点关注。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否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上一年度,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针对上一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现的一般缺陷,公司严格落实整改责任及整改方案,在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过程中,均被验证已整改完成,不存在上一年度内部控制一般缺陷未整改完成的情况。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对投资者理解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评价内部控制情况或进行投资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内部控制信息。

我们注意到,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未来期间,公司将在本次评价的基础上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为公司经营活动的持续规范运行提供合理的保证,提高公司的风险防范和风险应对能力。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魏福生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8日